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Fameglow Holdings Limited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3)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認購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交易時段結束後)，認購人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18,92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2.61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800,000,000股股份。認購股份佔：(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37%；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31%，當中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無其他變動。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2.61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3.18港元折讓約17.92%；及(ii)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3.258港元折讓約19.89%。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由於完成須待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認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認購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

(2) 認購人(作為認購方)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包括認購人按每股認購股份2.61港元之認購價認購的18,920,000股新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800,000,000股股份。認購股份佔：(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37%；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31%，當中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無其他變動。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189,200港元。

認購股份一經發行及繳足股款，其將在各方面彼此之間及與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日當時已發行之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認購價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2.61港元較：

- (i) 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3.18港元折讓約17.92%；及
- (ii) 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3.258港元折讓約19.89%。

認購價由本公司與認購人經公平磋商釐定，當中參考目前市況、股份之現行市價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認購價屬公平合理。

先決條件

完成須於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 (i) 已取得聯交所對認購股份上市的批准；及
- (ii) 已就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取得所需取得之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

除上述條件(i)外，任一方均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豁免任何先決條件。

若任何條件未能於最後截止日期(或雙方以書面形式同意之其他日期)或之前獲達成或豁免，則認購人與本公司就認購協議所享有之權利及承擔之義務將告失效，且不再產生任何效力，惟任何一方對認購協議項下義務之先前違約行為除外。

完成

在達成(及在適用情況下豁免)上文「先決條件」一段所載先決條件之前提下，完成將於完成日期作實。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二零二五年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二零二五年一般授權配賦予董事權力，可發行、配發及處理最多1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800,000,000股股份)之20%。於本公告日期，自授出二零二五年一般授權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該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因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無須另行尋求股東批准。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有關認購人之資料

認購人為一間根據香港法律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對外投資控股業務。認購人為復星財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復星財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由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復星國際」）在香港全資擁有的金融科技金融服務平台。復星國際於二零零七年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56.HK），是一家創新驅動的全球消費產業集團。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醫學美容服務，經營醫學美容中心，提供美容服務及銷售護膚產品。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相信，認購事項將加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認購事項旨在進一步擴大本公司股東權益基礎、優化本公司資本架構並支持本公司之健康及可持續發展。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以支持本集團持續發展及業務增長之合適融資方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屬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扣除開支後，認購事項之合共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6.71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2.47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全部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支付員工成本、租金開支及其他業務及公司開支。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下表載列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完成後(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之股權架構。

主要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認購人	—	—	18,920,000	2.31
Equal Jo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466,200,000	58.28	466,200,000	56.93
公眾股東	<u>333,800,000</u>	<u>41.72</u>	<u>333,800,000</u>	<u>40.76</u>
總計	<u>800,000,000</u>	<u>100.00</u>	<u>818,920,000</u>	<u>100.00</u>

附註：

1. Equal Joy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葉振國先生，MH及符芷晴女士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

於過去12個月之股權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12個月並未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由於完成須待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認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五年一般授權」	指	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其允許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最多1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800,000,000股股份)之20%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在大會上(除其他事項外)股東授予董事二零二五年一般授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開門辦理一般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或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或持續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且在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未除下或在上午九時正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信號持續生效且在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未撤銷的任何日子除外)
「本公司」	指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	指 完成認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於認購協議所載條件獲達成後的五個營業日內的任何一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以書面協議的其他日期
「先決條件」	指 完成的先決條件，詳情載於「認購協議 — 先決條件」一段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委員會」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協定的較晚日期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Evergreen Gate Limited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以認購價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2.61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的18,920,000股新股份
「交易日」	指 聯交所開市營業的日子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振國，MH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振國先生，MH、符芷晴女士及鍾卓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大偉先生、陳芳先生及李柏銘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

本公告將由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ameglow.com刊登。